

【理論與作曲】 主修考試範圍

2022/6/22

年 級	內 容
大一上	自由創作。
大一下	1、變奏曲。 2、自由創作。
大二上	1、奏鳴曲（古典奏鳴曲形式）。 2、自由創作。
大二下	1、無伴奏混聲合唱（至少四部）。 2、自由創作。
大三上	1、絃樂四重奏。 2、自由創作。
大三下	1、室內樂一首（編制：至少 6 位以上演奏者）。 2、自由創作。
大四上	管絃樂曲一首【兩管（含）以上編制，七分鐘左右】。
大四下	畢業製作。
畢業製作應繳交並發表之作品：至少含大四創作之樂曲一首。 註：1、除上列規定外得自願演出其他編制之作品。 2、特殊情況得由主修老師提出，經作曲組老師會議同意後實施。 3、考試日七天前須將畢業製作所有曲目之樂譜繳交一份送至系辦公室，逾期未繳交者將依情況由作曲組老師開會決定處理方式。 4、大四上之管絃樂曲，必須參加由系上安排之 Orchestral Reading（時間另外通知），作為期末考試，否則以扣考論。	

※ 作曲組各年級所有同學，期末術科考試作品及 3 場聆賞「作品發表會」心得報告(大一上至大三下必交)，一律於考試日 7 天前繳交 6 份送至系辦公室，逾期未繳交者依情況處置。所繳交之 3 場聆賞「作品發表會」心得報告占學期成績 20%。「作品發表會」不包含畢業製作音樂會，心得報告內容必須為 1900 年後創作之作品，其中一篇必須包含至少一首 2000 年後創作之作品，且每篇字數不得少於 700 字。

※ 大四畢業製作，作品發表部份，實際演奏(唱)時間絕對不得少於 30 分鐘(音樂以外之媒體演出時間不計算在內)，且以不多於 50 分鐘為原則。若時間不足者以扣考論。

※ 所有考試，音樂以外媒體之呈現，不予計分。

※ 面試必須是有聲資料的呈現，否則以扣考論。

※ 副修：每學期與主修一同考試，以自由創作 1 首為原則，並繳交 3 場聆賞「作品發表會」心得報告，心得報告內容與規範與作曲組主修同學無異。

※ 各學期之期末考試，演奏時自行刪除反覆部份。例如奏鳴曲之呈示部反覆，或變奏曲之主題反覆樂段等，以便節省評分時間。